

#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安庆市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表

#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 第一部分 安庆市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办〔2019〕26号《中共安庆市委办公室 安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庆市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文件规定，安庆市民政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民政法治宣传工作，开展并指导监督全市民政系统行政执法工作。

（二）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在市民政局登记且没有业务主管单位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全市乡镇以上行政区划设立、撤销、更名、界线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边界线的管理、检查和边界争议的调处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

（六）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婚姻登记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殡葬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全市儿童收养登记和业务指导工作。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市福利彩票销售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负责市级民政事业经费的预算、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四）负责救助管理站、社会（儿童）福利院、养（敬）

老院等福利机构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督促殡葬服务单位安全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生产安全事故的相关善后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七）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和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减少 3 户，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安庆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安庆市第一光荣院、安庆市烈士陵园转隶至安庆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纳入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5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庆市民政局本级(含市老龄办、市民政局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站、代管离退休人员)
2	安庆市救助管理站
3	安庆市社会(儿童)福利院
4	安庆市公墓管理处
5	安庆市殡葬管理所

## 第二部分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由以下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收入决算表
3. 支出决算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8914.22 万元(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8914.22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34.99 万元,

下降 16.3%，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经费划转；二是民政管理事务工作相关经费的调整。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8914.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14.2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8914.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48.70 万元，占 52.1%；项目支出 4265.52 万元，占 47.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914.22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8914.22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2.07 万元，下降 12.6%，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经费划转；二是民政管理事务工作相关经费的调整。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03.58 万元，占本年收入的 89.8%。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541.77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经费划转；二是根据民政工作任务的变化，省、市财政对民政管



理事务工作相关经费有所调整。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03.58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89.8%。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41.77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经费划转；二是根据民政工作任务的变化，省、市财政对民政管理事务工作相关经费有所调整。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03.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54.81 万元，占 98.2%；卫生健康（类）支出 41.2 万元，占 0.5%；住房保障（类）支出 70.58 万元，占 0.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7 万元，占 0.3%。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239.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及经费划转；二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其中：基本支出 4648.7 万元，占 58.1%；项目支出 3354.89 万元，占 41.9%。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工作需要，市追加招商引资项目资金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42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7.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民政部分职能及相关人员转隶，人员经费及工作经费划转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民政部分职能转隶，项目工作经费划转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民间组织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算数与决算数一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结转上年项目资金等。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6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24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4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追加市公益类公墓项目土地报批规费预存款等工作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5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待遇重算，相关人员经费追加等。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18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部分局属事业单位划转，人员经费相应划转等。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民政部分人员划转，人员经费相应划转等。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6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追加死亡职工抚恤费等。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民政部分职能划转，相关工作经费相应划转等。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

年初预算为 2478.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民政部分职能划转，相关工作经费相应划转等。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17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事务的调整，市追加人员经费等。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年初预算为 361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公益性公墓建设需要，市追加公益性公墓项目土地报批规费预存款等经费等。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为 95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相关业务的调整等。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追加退养残疾职工生活补贴等。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追加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经费等。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救助经费的调整等。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追加特困人员供养经费等。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障方面支出的调整等。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3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部分局属事业单位划转，人员经费相应划转等。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追加医疗救助经费等。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8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民政部分人员划转，人员经费相应划转等。

**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救灾经费调整等。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4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27.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

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21.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910.63 万元，本年支出 910.6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体救助补助资金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及市本级福彩公益金调整等。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追加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

**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

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追加临时救助经费及未成年人安置中心项目经费调整等。

##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安庆市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5.6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2.55 万元，增长 57.7%，主要原因是民政业务相关经费调整。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安庆市民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93.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8.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6.7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8.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93.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安庆市民政局共有车辆 29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0 辆、其他用车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 74 个项目,涉及资金 4265.52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看,市民政系统 2018 年部门项目支出整体效果良好,通过项目预算的实施,履行了部门职责,基本实现了年度目标,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成效。

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本部门组织开展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安庆市民政局整体支出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较好的完成 2019 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基本支出保障单位运转,项目支出产生较好的社会效益,整体绩效目标评价结果为“优”。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安庆市民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